

海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组织填报“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” 专家信息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4·13”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精神，更好地发挥哲学社会科学人才的作用，助力海南自贸区（自贸港）建设，我会决定调整、更新、充实“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”。请各单位本着高度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做好专家基本信息填报和专家统计登记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家信息采集范围

全省范围内从事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研究、具有丰富专业知识、理论素养和实践经验，能够胜任科研攻关、项目指导与评审、政策咨询服务等工作的专业人才。

二、入库专家条件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、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；
2. 遵循学术规范，践行科研诚信，学界口碑良好，无学术腐败、项目造假、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；
3. 从事哲学社会科学研究，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；

4. 年龄一般在 65 岁以内。

三、信息采集安排

1. 各单位组织本单位符合资格条件的专家如实填写《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信息采集登记表》(简称《专家信息登记表》，见附件 1)。

2. 各单位按要求填写《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信息采集汇总表》(简称《专家库信息汇总表》，见附件 2)。

3. 各单位对《专家信息登记表》《专家库信息汇总表》进行审核盖章后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前送来我会(地址：海口市文坛路 2 号海南工商职业学院行政楼 610 室)，同时发电子件至：619634992@qq.com，逾期不候。

联系人：徐娜，联系电话：65365081。

附件：1. 《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信息采集登记表》

2. 《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库信息采集汇总表》

海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19 年 6 月 5 日

